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 
南區

承辦人：王惠琪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20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bb0031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201294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

(27085193\_1120129497\_1\_ATTACHMENT1.pdf、27085193\_1120129497\_1\_ATTACHMENT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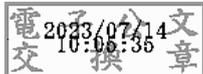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（以下簡稱人力學院）與國內公私立大學簽訂英語學習合作備忘錄之語言進修優惠方案，由公務人員依個人意願自費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力學院112年7月13日人發專字第1120200184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查人力學院為拓展公務人員英語學習資源廣度，陸續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文藻外語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靜宜大學及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等7所大學簽訂公務人員英語學習合作備忘錄，並由上開學校提供公務人員進修語言課程優惠方案，請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

北安國中 1120714



\*QBAA1126005303\*

(人事處代決)

裝



訂

線

